# 石碣镇四甲科源智造产业中心"工改工"项目总体实施方案

为实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,我市石碣镇人民政府拟实施石碣镇四甲科源智造产业中心改造项目,对位于东莞市石碣镇四甲村,南至四甲公园路,北临庆丰中路,西接联兴街,东临四兴街的旧厂房用地进行改造。总体实施方案如下:

### 一、规划情况

石碣镇四甲科源智造产业中心项目位于东莞市石碣镇中部 现代化产业园区片区统筹范围内,用地涉及石碣镇中部片区控制 性详细规划范围内的 A01-07 地块。

## 二、改造单元基本情况

石碣镇四甲科源智造产业中心项目位于东莞市石碣镇四甲村,南至四甲公园路,北临庆丰中路,西接联兴街,东临四兴街,项目总面积为4.980213公顷。采用土地权利人自行改造模式,由东莞市石碣镇四甲股份经济联合社作为改造主体。改造单元现状主要为旧厂房,总建筑面积61356.02平方米,容积率为1.23。

项目实施改造面积为 4.548501 公顷,标图建库面积为 4.548501 公顷,标图建库号 44190020119。其中国有建设用地为 0 公顷;集体土地 4.548501 公顷(建设用地 4.548501 顷、农用地 0 公顷、未利用地 0 公顷),集体土地所有权人为东莞市石碣镇四

甲股份经济联合社,有合法用地手续 3.905738 公顷,无合法用地手续 0.642763 公顷。改造范围内土地界址、地类、面积清楚,土地权属无争议。

项目改造范围符合国土空间规划(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城乡规划),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,不涉及占用生态保护红线(陆域),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,符合控制性详细规划。

根据已批项目规划方案,拟改造为工业用途,其中工业用地为4.548501公顷,容积率为3.0,总建筑面积为136455.03平方米。

### 三、改造意愿

改造意愿情况。东莞市石碣镇四甲股份经济联合社已按照法律法规及东莞市"三旧"改造政策规定,就改造范围、土地现状、改造主体及拟改造情况、补偿安置方式及标准等事项充分征求改造范围内其他土地、房屋相关权利人的改造意愿,已经过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以上事项。

## 四、拟办理用地手续情况

改造范围内 0.642763 公顷集体土地申请完善转用手续,其中 0.642763 公顷集体土地于 1992 年 4 月至 2024 年 7 月期间发生违法用地行为,正在按用地行为发生时的土地管理法律政策落实处理(处罚)。

## 五、供地情况

项目开发周期为3年,拟分2期开发。首期开发时间为2024年12月至2026年6月,开发面积2.736817公顷,第二期时间为2026年6月至2027年12月,开发面积1.811684公顷。本次供地范围为第一期和第二期开发范围。

东莞市石碣镇四甲股份经济联合社申请以集体自用方式,拟 供地面积为 45485.01 平方米,土地用途为一类工业用地(M1), 容积率 3.0, 计容建筑面积 136455.03 平方米,最大高度 60 米, 由东莞市石碣镇四甲股份经济联合社作为开发主体投资建设。

#### 六、其他

- (一)资金筹措。项目拟投入改造资金约为 50000 万元,拟 筹措资金方式为自有资金、银行借贷等。其中,第一期拟投入改 造资金约 30000 万元,第二期拟投入改造资金约为 20000 万元。
- (二)签订监管协议。改造主体在总体实施方案批复之日起 一个月内签订《项目实施监管协议》,核发供地批复。
- (三)实施监管。改造单元实施监管按照后续签订的监管协议执行。

石碣镇人民政府 2024年7月24日